2019年1月自学考试将于本周末举行

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

发布日期 2019-01-02

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

栏目 自考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szeb.sz.gov.cn/szzkw/zkgg/zkxx1/content/post_8949721.html

2019年1月自学考试将于1月5日至6日（周六、日）举行。我市将有70409名考生参加160064科次考试，在9个区共安排了51个考点，人数同比增长54.89%。近几年来，随着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入，我市自学考试事业蓬勃发展，市民学习热情高涨，为建设学习型城市、打造终身教育体系发挥了积极作用。目前各项考务工作准备就绪。

自考新规：考生自行打印准考证，旧准考证不予进场

根据《关于广东省自学考试实施自行打印准考证的通知》（粤考办〔2018〕18号）的要求，自2018年10月起，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实行考生自行打印准考证并使用纸质准考证参加考试。考生在考试开始前10天至考试结束止，自行登录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http://www.stegd.edu.cn/selfec/）打印准考证（A4纸大小），凭打印的准考证及本人有效身份证参加考试，之前已发放的卡片式准考证不能再作为参加自学考试的凭证。对于自行打印准考证有困难的考生，可于考前一周至考试结束当天，本人凭身份证原件到市招考办打印（市招考办地址：罗湖区泥岗西路1068号，联系电话：82181999）。

按考试规定作答

我省自学考试实行网评阅卷，试卷由问卷和答题纸两部分组成，选择题和非选择题全部在答题纸上，考生必须严格按照试卷的作答要求作答。试卷发放后，考生注意事项如下：

（1）检查核对试卷（问卷和答题纸）上标明的课程名称、课程代码是否与自己当次所报考的课程名称、课程代码相符，检查有无缺页、缺题和字迹不清等现象；

（2）必须用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在每张答题纸规定的位置上正确、清楚地填写自己的准考证号、姓名、考点名称、考场号、座位号等信息；

（3）必须按要求在答题纸指定位置抄写“考生笔迹确认”部分规定的文字，不抄写者不予办理省际转考等业务；

（4）认真阅读问卷“注意事项”和答题纸“作答说明”；

（5）必须在答题纸规定的答题区域内按要求作答；

（6）核对条形码上的课程名称、考场号、座位号、准考证号、姓名，核对无误后将条形码横贴在每张答题纸的“条形码粘贴处”，粘贴时注意不能超出框外；

（7）在答题纸“选择题答题区”作答时，必须用2B铅笔将题目答案选项对应信息点涂黑涂满；其它区域的书写或作答，必须用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不准用铅笔、非黑色笔迹的钢笔或签字笔以及任

何笔迹的圆珠笔；如果作答中需要画表、作图或作辅助线，为保证答题纸扫描清晰，可先用铅笔进行画线、绘图，再用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描黑。

以下几种情况答题无效或视为缺考：

（1）在答题纸上未填写或填写错误准考证号、姓名、考点名称、考场号、座位号等信息的，答题无效。

（2）不按试题顺序在答题纸指定位置作答，答题无效。

（3）在规定答题位置外的地方作答，答题无效。

（4）不按要求粘贴条形码，答题无效。

（5）不按规定使用相应答题笔作答，答题无效。

（6）在答题纸上作任何标记的，答题无效。

（7）考生未在点名卡上签名，视为缺考。

诚信考试，考试作弊触刑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有关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为他人实施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都是犯罪行为，违者将依法处理。

为营造风清气正、公平公正的考试环境，我市采取多项措施加强考风考纪管理：考前，要求考生在登录“深圳招考网”查询考场同时签订《自学考试诚信考试承诺书》；考生进入考场时，监考员将使用金属探测仪对考生进行违规物品检查；考试期间，国家、省、市、各考点将通过电子监控系统对考场实行“网上巡考”；省教育考试院、市教育局、区教育局将派出巡视组对我市考点进行巡视，各考点也派出两名巡考员进行交换巡考，形成考点四级现场巡查机制。请考生诚实守信、自重自爱，自觉遵守考试纪律，诚信考试。

市招考办温馨提示

（1）考生要及时准确查询考试地点，了解到达考点的交通路线，预留到达考点的时间，按时赴考。

（2）开考15分钟后禁止考生进入考点；交卷出场时间不得早于每课程考试结束前30分钟，否则按违规处理。

（3）考生须自备2B铅笔和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

（4）严禁携带除2B铅笔、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直尺、圆规、三角板、橡皮之外的与考试无关的其他物品进入考点（部分科目允许考生携带简单的、没有程序存储功能的计算器）。

（5）请考生留意天气预报，提早做好防范准备，安全赴考。

2019年1月自学考试时间安排

日期 时间	1月5日 （星期六）	1月6日 （星期日）
上午	9:00～11:30	9:00～11:30
下午	14:30～17:00	14:30～17:00

深圳市2019年1月自学考试考点安排表

序号	考区	考点名称	考点地址
1	福田	深圳高级中学（集团）南校区	福田区农林路28号深圳高级中学南校区
2	莲花中学北校区	福田区彩田路6008号莲花二村内	
3	新洲中学	福田区新洲五街60号	
4	南华实验学校	福田区福星路158-1号	
5	石厦学校	福田区石厦北四街7号	
6	红岭中学石厦初中部	福田区石厦街5号	
7	梅山中学	福田区梅山街28号	
8	罗湖	桂园中学	罗湖区桂园北路232号
9	罗湖外语学校初中部	罗湖区莲塘国威路38号	
10	红桂中学	罗湖区桂园路果园东7号	
11	松泉中学	罗湖区太白路4058号	
12	明珠学校	罗湖区爱国路2011号	
13	南山	深大附中初中部	南山区前海路0353号
14	蛇口学校	南山区蛇口花果路2号	
15	南山实验教育集团南海中学	南山区前海荔海二道	
16	南山第二实验学校	南山区华侨城香山西街6号	
17	前海学校	南山区南头街道桃李路1号	
18	松坪学校中学部	南山区松坪山路13号	
19	桃源中学	南山区桃源村桃源中学	
20	华侨城中学初中部	南山区华侨城侨城东街4号	
21	南山区丽湖学校	南山区西丽湖路4223-8	
22	盐田	盐田区外国语学校	盐田区大梅沙环碧路69号

序号	考区	考点名称	考点地址
23	田东中学	盐田区沙头角东和路56号（原沙头角中学）	
24	宝安	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	宝安区洪浪南路5号
25	新安中学（集团）初中部	宝安区宝城九区兴华二路5号	
26	文汇学校	宝安区新安街道前进一路297号	
27	宝安第一外国语学校初中部	宝安区西乡街道铲岛路1号	
28	海滨中学	宝安区宝城41区兴华一路106号	
29	海旺学校	宝安中心区新中心区N5区	
30	西乡中学初中部	宝安区西乡街道龙吟二路121号	
31	海湾中学	宝安区西乡街道金海路16号	
32	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	宝安区玉林路3号	
33	宝安实验学校	宝安区中心区N8区	
34	龙岗	龙城初级中学	龙岗区中心城龙潭路33号
35	坪地中学	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2023号	
36	龙岗中学	龙岗区龙岗街道龙园路588号	
37	横岗中学	龙岗区横岗街道康乐路25号	
38	南联学校	龙岗区龙岗街道植物园路168号	
39	宝龙学校	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沙一路9号	
40	龙岗区实验学校	龙岗区中心城白湖路1号	
41	龙华	潜龙学校	龙华区民治办事处民丰路220号
42	福苑学校	龙华区福城街道福水路一号	
43	大浪实验学校	龙华区大浪街道永乐路48号	
44	观澜二中	龙华区观湖办事处大和路314号	
45	坪山	坪山中学	坪山区东纵路296号

序号	考区	考点名称	考点地址
46	坪山实验学校	坪山区行政一路	
47	光祖中学	坪山区坑梓街道光祖北路83号	
48	坪山	坪山中山中学	坪山区振环路4号
49	光明	光明区高级中学	光明区马田街道新围路5号(光明新区人民医院对面)
50	光明区实验学校	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升路90号（原光明新区公明街道东隆路92号）	
51	公明中学	光明区公明办事处振明路60号	